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防伪标识信息



扫描二维码、访问 <http://ywxt.cqicpa.org.cn>,
和关注微信公众号 cqicpa 输入防伪标识均可查询报告信息。

防伪标识编码：0220 4251 1470 1344 01

报告文号：天健审〔2022〕8-135号

客户名称：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类型：报表审计 无保留意见

报告出具日期：2022-04-24

报告录入日期：2022-04-25

签字注册会计师：梁正勇、祝芹敏

说明：本页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能视作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对报告真实性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目 录

一、审阅报告·····	第 1 页
二、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第 2—3 页
（一）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第 2 页
（二）备考合并利润表·····	第 3 页
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第 4—77 页

审 阅 报 告

天健审〔2022〕8-135号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城矿业公司）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是国城矿业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国城矿业公司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国城矿业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没有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

我们提醒报表使用者关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对编制基础的说明。本报告仅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资产重组事项之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阅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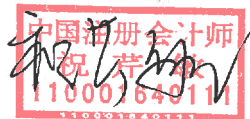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四日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资 产	注释号	2021年12月31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号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225,697,086.35	短期借款	19	141,943,783.33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1,244,088.5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3	48,726,509.69	应付账款	20	472,697,059.32
应收款项融资	4	39,800,461.76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5	24,095,729.00	合同负债	21	182,408,838.69
应收保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账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其他应收款	6	339,545,374.79	代理承销证券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职工薪酬	22	48,159,541.86
存货	7	153,780,297.78	应交税费	23	143,341,245.60
合同资产			其他应付款	24	2,876,848,130.10
持有待售资产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应付分保账款		
其他流动资产	8	85,904,572.58	持有待售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918,794,120.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25	23,709,194.31
发放贷款和垫款			流动负债合计		3,889,107,793.21
债权投资			非流动负债：		
其他债权投资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应收款			长期借款	26	170,261,111.11
长期股权投资	9	188,176,638.04	应付债券	27	738,650,315.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中：优先股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永续债		
投资性房地产	10	60,994,764.18	租赁负债		
固定资产	11	2,027,214,206.21	长期应付款		
在建工程	12	1,314,644,805.3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生产性生物资产			预计负债	28	219,268,004.04
油气资产			递延收益	29	3,277,283.99
使用权资产	13	504,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	371,928,632.78
无形资产	14	2,331,602,153.75	其他非流动负债		
开发支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03,385,346.99
商誉	15	195,022,165.14	负债合计		5,392,493,140.20
长期待摊费用	16	235,409,690.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	39,435,857.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0	1,802,227,223.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	285,544,451.92	少数股东权益		402,622,488.63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78,548,732.0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04,849,712.31
资产总计		7,597,342,852.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597,342,852.51

天保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核之章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注 释 号	2021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855,870,423.97
其中：营业收入	1	2,855,870,423.9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62,093,762.38
其中：营业成本	1	1,610,657,637.9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	183,712,976.84
销售费用	3	4,492,576.69
管理费用	4	219,000,990.61
研发费用	5	10,661,169.66
财务费用	6	33,568,410.61
其中：利息费用		37,001,526.01
利息收入		3,986,952.71
加：其他收益	7	4,684,765.5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481,306.0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5,064.2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	21,496,364.9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	4,315,995.3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	-755,781.3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	-777,335.2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23,221,977.00
加：营业外收入	13	480,497.86
减：营业外支出	14	45,015,500.7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78,686,974.16
减：所得税费用	15	139,801,451.2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8,885,522.9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8,885,522.9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8,584,089.60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9,698,566.6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98,218.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	2,398,218.2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98,218.28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98,218.28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41,283,741.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60,982,307.8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698,566.6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8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核之章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451,042,395.26元。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曾用名：重庆朝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朝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建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前身系涪陵建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1997 年 1 月 20 日，公司股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 000688。

2009 年末，甘肃建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新集团）通过协议转让、司法拍卖和司法和解等方式合计收购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所持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8.97%，建新集团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上述股权于 2010 年 1 月 6 日过户完毕。

2018 年国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城集团）通过参与建新集团破产重整，及因参与破产重整而触发的要约收购，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本公司 73.98% 的股份。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 日取得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涪陵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00102208551477X 的营业执照。现有注册资本 1,137,308,621 元，股份总数 1,137,308,621 股（每股面值 1 元）。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核之章

公司注册地址：重庆涪陵江东群沱子路 31 号；法定代表人：吴城。

本公司属采矿业，主要经营活动为：有色金属矿产品贸易；贵稀金属的国内贸易（仅限黄金、白银制品的国内销售）；有色金属、黑色金属矿山开发（仅限取得许可的下属子公司经营）。

本公司将内蒙古东升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矿公司）、凤阳县中都矿产开发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都矿业）、北京国城嘉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城嘉华）、国城国际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城国际）、凤阳县金鹏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鹏矿业）、内蒙古临河新海有色金属冶炼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海有色）、内蒙古国城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城资源）、城铭瑞祥（上海）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铭瑞祥）、天津国瑞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国瑞）、宁波城铭瑞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城铭瑞

祥)、赤峰宇邦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邦矿业)和内蒙古国城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城实业)等12家公司纳入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七和八之说明。

二、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及交易标的相关情况

(一) 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公司分别与国城集团、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信托)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拟通过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国城集团持有的国城实业92.00%的股权,通过支付现金方式购买五矿信托持有的国城实业8.00%的股权。交易完成后,国城实业将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以2021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国城实业100.00%股权的评估值为214,502.06万元。结合估值情况并经交易各方协商,国城实业100.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214,500.00万元,其中,国城集团持有的国城实业92.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197,340.00万元(其中:现金支付1,973,400,00.00元),五矿信托持有的国城实业8.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17,160.00万元。

(二) 交易标的相关情况

国城实业原名内蒙古中西矿业有限公司,系由郑智、郑伟光共同出资组建,于2005年5月9日在卓资县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15262400000022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国城实业成立时注册资本100.00万元。经历次股权转让和增资后,甘肃万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星实业)成为国城实业唯一股东,持股比例100.00%,注册资本为46,070.00万元。

2018年2月5日,国城实业以不能清偿到期债务、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为摆脱企业财务困境、重获经营能力和偿债能力为由,向卓资县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申请破产重整。2018年2月7日,法院以《民事裁定书》((2018)内0921字破1号)裁定国城实业进入重整程序。2018年9月17号,破产管理人与国城集团签订《重整投资协议书》,约定国城集团作为重整方,参与国城实业破产重整事宜。2019年5月8日,法院以《民事裁定书》((2018)内0921字破1号之六)裁定批准国城实业重整计划草案,终止国城实业重整程序。2019年9月10日,万星实业与国城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合同,国城集团作为国城实业的重整方,按重整计划的规定受让万星实业所持有国城实业100.00%的股权。2019年9月27日,国城实业进行了股东工商变更。2019年10月15日,公司根据重整草案将注册资本由46,070.00

万元变更为 105,000.00 万元，2019 年 10 月 31 日，国城集团将其持有的 8.00%国城实业股权转让给五矿信托。2020 年 12 月 9 日，法院以《民事裁定书》((2018)内 0921 字破 1 号之九) 裁定确认国城实业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并终结重整程序。

国城实业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50921772236347P 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05,000.00 万元。

国城实业属采矿业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钼多金属矿勘探、采选及钼产品深加工；生产销售；铁粉、钢材、五金、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

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22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仅供本公司实施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使用。

(二) 除下述事项外，本公司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并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真实、完整的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1.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假设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最早期初（2021 年 1 月 1 日）实施完成，即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完成后的架构在 2021 年 1 月 1 日已经存在。

2.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以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本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和国城实业 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按以下方法编制。

(1) 购买成本

由于本公司拟通过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方式完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本公司在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将重组方案确定的支付对价 214,500.00 万元作为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2021 年 1 月 1 日的购买成本，并相应确认为其他应付款。

(2) 国城实业的各项资产、负债在假设购买日（2021 年 1 月 1 日）的初始计量

鉴于本次重组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按照合并日国城实业的各项资产、负债在国城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对国城实业的各项资产、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公司按照国城实业所有者权益在国城实业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 权益项目列示

鉴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编制目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所有者权益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列示,不再区分“股本”“资本公积”“其他综合收益”“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等明细项目。

(4) 鉴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编制目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不包括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并且仅列报和披露备考合并财务信息,未列报和披露母公司个别财务信息。

(5) 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而产生的费用、税收等影响未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反映。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二) 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三)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八）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

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

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其他应收款——管理人借支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2)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0.60
1-2 年	15.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九)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

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 合同成本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十一)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的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因公司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且公司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公司针对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2）因发生罕见情况，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1）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2）资产减值损失转回的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

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3) 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以及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8-30	5	11.88-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4	5	19.00-6.78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其他	年限平均法	3-20	0	33.33-5.00

(十五)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

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采矿权、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采矿权按实际矿石消耗量占矿石保有经济储量的比例摊销，保有经济储量是本公司基于有关知识、经验和行业惯例所做出的估计判断。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除采矿权外，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摊销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30-50
专利权	10
数字采矿软件	10

用友软件	3
非专利技术	10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八) 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一) 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弃置业务、重组义务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二) 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矿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

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公司基于双方签字确认的本公司磅单（出库单）或客户公司磅单（入库单）作为商品所有权的转移凭据，暂按本公司化验数据为基础计算确定，待双方正式结算后再将差异调整结算期间的收入金额。采用点价方式销售的产品，公司在取得双方签字确认的磅单时确认商品所有权的转移，确认销售收入，同时将点价结算权产生的应收款变动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并于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公司点价时，按照最终结算价款结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并确认应收款变动，同时确认相应的投资收益。除矿产品外的其他产品销售，按货物发出并由双方办理交接手续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二十三）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四）合同资产、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六) 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七) 安全生产费

公司按照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二十八)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与回购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采矿权按实际矿石消耗量占矿石保有经济储量的比例摊销，保有经济储量是本公司基于有关知识、经验和行业惯例所做出的估计判断。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五、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1%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资源税	[注]	[注]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源税法》以及《内蒙古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内蒙古自治区矿产资源税适用税率等税法授权事项的决定》（内人常发〔2020〕48号）自2020年9月1日起子公司东矿公司铅精矿、锌精矿的资源税按其销售收入的6%计缴，铜精矿的资源税按其销售收入的7%计缴；子公司宇邦矿业铅精矿、锌精矿的资源税按其销售收入的6%计缴，铅精矿含银的资源税按其销售收入的5%计缴，铅精矿含金的资源税按其销售收入的4%计缴；子公司国城实业钼资源税适用税率为8%；依据《安徽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安徽省资源税具体适用税率等事项的决定》自2020年9月1日起子公司金鹏矿业的铅精矿、锌精矿、铅精矿含金的资源税按其销售收入的3%计缴，铅精矿含银、锌精矿含银的资源税按其销售收入的2%计缴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东矿公司	15%

新海有色	15%
国城实业	1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二) 税收优惠

(1) 企业所得税

依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5 年第 14 号）、《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 2014 年第 15 号）等相关规定，子公司内蒙古东升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临河新海有色金属冶炼有限公司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可以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国城实业于 2021 年重新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2021-2023 年度按照 15%的税率计算当期应纳所得税额。

(2) 资源税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内蒙古自治区矿产资源税适用税率等税法授权事项的决定》（内人常发〔2020〕48 号）以及乌拉特后旗自然资源管理部门出具认定文件，子公司东矿公司开采伴生矿、尾矿减征 20%的资源税。

(3)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黄金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2〕142 号）文件规定：销售黄金矿砂（含伴生金），免征增值税。

六、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库存现金	37,184.69
银行存款	216,696,849.65
其他货币资金	8,962,309.61
应计利息	742.40

合 计	225,697,086.35
-----	----------------

(2)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国城实业重整资金 8,957,809.13 元。重整资金系受管理人控制并专门用于重整债权清偿的款项，使用受到限制。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44,088.50
其中：衍生金融资产	1,244,088.50
合 计	1,244,088.50

3.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076,151.10	100.00	349,641.41	0.71	48,726,509.69
合 计	49,076,151.10	100.00	349,641.41	0.71	48,726,509.69

2)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8,988,666.35	293,932.00	0.60
1-2 年	37,382.75	5,607.41	15.00
5 年以上	50,102.00	50,102.00	100.00
小 计	49,076,151.10	349,641.41	0.71

(2)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收回	其他[注]	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6,872.57	-120,663.71		3,418.63				349,641.41

小 计	466,872.57	-120,663.71		3,418.63				349,641.41
-----	------------	-------------	--	----------	--	--	--	------------

[注]其他变动系合并增加宇邦矿业引起

(3) 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期末余额前 5 名的应收账款合计数为 47,881,620.92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7.5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合计数为 287,289.73 元。

4. 应收款项融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累计确认的信用减值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39,800,461.76	
合 计	39,800,461.76	

(2) 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22,573,088.17
小 计	422,573,088.17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5.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22,907,864.04	95.07		22,907,864.04
1-2 年	630,788.45	2.62		630,788.45
2-3 年	551,165.00	2.29		551,165.00
3 年以上	5,911.51	0.02		5,911.51
合 计	24,095,729.00	100.00		24,095,729.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期末余额前 5 名的预付款项合计数为 12,160,880.69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0.47%。

6.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9,421,630.91	9.77	39,421,630.91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3,985,103.69	90.23	24,439,728.90	6.71	339,545,374.79
合 计	403,406,734.60	100.00	63,861,359.81	15.83	339,545,374.79

2)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刘建民	426,127.77	426,127.77	100.00	原国城实业实质控制人,涉及多笔担保,已破产
内蒙古兴业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34,500,000.00	34,500,000.00	100.00	并购宇邦矿业形成,收回可能性较低
其他	4,495,503.14	4,495,503.1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款项
小 计	39,421,630.91	39,421,630.91	100.00	

3)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363,985,103.69	24,439,728.90	6.71
其中: 1 年以内	338,919,465.79	2,033,516.80	0.60
1-2 年	1,024,623.46	153,693.52	15.00
2-3 年	1,415,792.50	424,737.75	30.00
3-4 年	1,216,206.52	608,103.26	50.00
4-5 年	946,689.25	757,351.40	80.00
5 年以上	20,462,326.17	20,462,326.17	100.00

小 计	363,985,103.69	24,439,728.90	6.71
-----	----------------	---------------	------

(2) 账龄情况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339,405,483.89
1-2 年	1,174,623.46
2-3 年	37,555,626.95
3-4 年	3,435,857.11
4-5 年	946,689.25
5 年以上	20,888,453.94
合 计	403,406,734.60

(3)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1) 明细情况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 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数	2,358,208.04	214,684.88	21,736,717.91	24,309,610.83
期初数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3,997.17	3,997.17		
--转入第三阶段		-202,812.15	202,812.15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000,728.00	-2,490,689.39	-703,928.20	-4,195,345.59
本期收回	553,580.30			553,580.30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注]	126,453.63	2,628,513.01	40,438,547.63	43,193,514.27
期末数	2,033,516.80	153,693.52	61,674,149.49	63,861,359.81

[注]其他变动系合并增加宇邦矿业引起

2) 报告期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情况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万星实业	553,580.30	破产清算
小 计	553,580.30	

(4) 其他应收款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借款及利息	370,695,209.26
往来款	20,847,486.92
预付材料款	1,193,984.36
备用金	2,890,123.03
预缴费用	357,920.50
保证金	4,025,850.00
其他	3,396,160.53
合 计	403,406,734.60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国城集团[注]	借款及 利息	322,516,546.15	1 年以内	79.95	1,935,099.28
内蒙古兴业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借款	34,500,000.00	2-3 年	8.55	34,500,000.00
四子王旗国源投资 有限公司	借款及 利息	10,398,750.00	1 年以内	2.58	62,392.50
内蒙古第三建筑工 程有限公司第六十 八项目部	往来款	7,500,000.00	5 年以上	1.86	7,500,000.00
佛山市南海康基置 业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5,000,000.00	5 年以上	1.24	5,000,000.00
小 计		379,915,296.15		94.18	48,997,491.78

[注]根据国城集团的相关承诺,在审议本次交易的股东大会通知发出前需要偿还该笔和国城实业相关的借款及利息

7.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	-----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原材料	69,602,698.39		69,602,698.39
库存商品	83,766,794.59	398,477.71	83,368,316.88
低值易耗品	809,282.51		809,282.51
合计	154,178,775.49	398,477.71	153,780,297.78

(2) 存货跌价准备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355,802.83	398,477.71		355,802.83		398,477.71
小计	355,802.83	398,477.71		355,802.83		398,477.71

2)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库存商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期已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售出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抵扣、待认证的进项税	72,209,012.69		72,209,012.69
预缴税费	13,695,559.89		13,695,559.89
合计	85,904,572.58		85,904,572.58

9. 长期股权投资

(1) 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企业投资	188,176,638.04		188,176,638.04
合计	188,176,638.04		188,176,638.04

(2) 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联营企业					
朝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5,453,355.47			325,064.29	2,398,218.28
合计	185,453,355.47			325,064.29	2,398,218.28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朝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8,176,638.04	
合计					188,176,638.04	

10. 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78,448,871.89	78,448,871.89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78,448,871.89	78,448,871.89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期初数	14,967,437.59	14,967,437.59
本期增加金额	2,486,670.12	2,486,670.12
1) 计提或摊销	2,486,670.12	2,486,670.12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17,454,107.71	17,454,107.71
减值准备		
期初数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60,994,764.18	60,994,764.18
期初账面价值	63,481,434.30	63,481,434.30

11.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2,056,405,002.76	648,638,631.64	22,979,936.23	14,119,599.91	159,951,779.67	2,902,094,950.21
本期增加金额	326,395,941.82	82,539,378.59	17,838,276.65	8,929,436.55	31,881,125.01	467,584,158.62
1) 购置	12,803,418.54	10,961,728.54	9,238,895.92	4,020,152.10	240,326.33	37,264,521.43
2) 在建工程转入	70,736,374.74	13,465,655.45		109,215.46		84,311,245.65
3) 弃置费用增加					17,928,782.34	17,928,782.34
4) 企业合并增加	242,856,148.54	58,111,994.60	8,599,380.73	4,800,068.99	13,712,016.34	328,079,609.20
本期减少金额	13,180,805.46	11,090,037.85	3,883,884.70	297,306.86		28,452,034.87
1) 处置或报废	13,180,805.46	11,090,037.85	3,883,884.70	297,306.86		28,452,034.87
期末数	2,369,620,139.12	720,087,972.38	36,934,328.18	22,751,729.60	191,832,904.68	3,341,227,073.96
累计折旧						
期初数	641,415,064.04	269,482,308.81	16,615,915.93	9,739,848.91	24,305,779.91	961,558,917.60
本期增加金额	232,503,844.87	98,281,855.56	10,352,332.78	5,872,816.19	11,675,812.54	358,686,661.94
1) 计提	120,624,105.91	61,734,973.51	2,858,799.39	1,942,051.78	11,675,812.54	198,835,743.13
2) 企业合并增加	111,879,738.96	36,546,882.05	7,493,533.39	3,930,764.41		159,850,918.81
本期减少金额	3,796,355.61	8,994,877.19	3,392,402.84	272,041.85		16,455,677.49
1) 处置或报废	3,796,355.61	8,994,877.19	3,392,402.84	272,041.85		16,455,677.49
期末数	870,122,553.30	358,769,287.18	23,575,845.87	15,340,623.25	35,981,592.45	1,303,789,902.05
减值准备						
期初数	16,187,400.96	2,405,155.87				18,592,556.83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8,336,763.60	32,827.53				8,369,591.13
1) 处置或报废	8,336,763.60	32,827.53				8,369,591.13
期末数	7,850,637.36	2,372,328.34				10,222,965.70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491,646,948.46	358,946,356.86	13,358,482.31	7,411,106.35	155,851,312.23	2,027,214,206.21
期初账面价值	1,398,802,537.76	376,751,166.96	6,364,020.30	4,379,751.00	135,645,999.76	1,921,943,475.78

2) 暂时闲置固定资产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70,265,772.58	39,714,259.62	7,850,637.36	22,700,875.60
机器设备	12,579,161.13	9,541,982.28	2,203,331.62	833,847.23
办公设备	720,786.00	684,746.70		36,039.30
小 计	83,565,719.71	49,940,988.60	10,053,968.98	23,570,762.13

3)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3,917,874.58
小 计	3,917,874.58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的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国城实业选厂建筑物	213,610,649.91	技改验收完成后，继续办理
东矿公司职工公寓及活动室	7,007,764.96	流程办理中
东矿公司雷管库	266,067.44	流程办理中
东矿公司室内货场	5,347,938.44	流程办理中
宇邦公司选厂建筑物	54,374,459.72	流程办理中
小 计	280,606,880.47	

12.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在建工程	1,314,369,425.49

工程物资	275,379.90
合 计	1,314,644,805.39

(2)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东矿公司新建采厂	289,360,935.38		289,360,935.38
国城资源硫铁钛资源循环综合利用项目	731,415,855.76		731,415,855.76
宇邦矿业采矿拓建	184,081,133.23		184,081,133.23
宇邦矿业选厂扩建	70,121,236.55		70,121,236.55
国城实业尾矿工程	24,319,352.48		24,319,352.48
其他工程	15,070,912.09		15,070,912.09
小 计	1,314,369,425.49		1,314,369,425.4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万元)	期初数	合并转入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东矿公司新建采厂	79,668.87	245,629,743.65		43,731,191.73			289,360,935.38
国城资源硫铁钛资源循环综合利用项目	298,351.43	78,576,046.22		652,839,809.54			731,415,855.76
宇邦矿业采矿扩建	265,308.00		114,117,943.45	69,963,189.78			184,081,133.23
宇邦矿业选厂扩建	18,420.00		28,767,648.49	41,353,588.06			70,121,236.55
国城实业选厂工程	14,780.00	56,757,148.68		1,423,257.57	58,180,406.25		
国城实业尾矿工程	18,770.00	25,724,236.33		10,732,628.57	12,137,512.42		24,319,352.48
其他工程		14,082,871.99	6,879,031.74	13,956,329.13	13,993,326.98	5,853,993.79	15,070,912.09
小 计		420,770,046.87	149,764,623.68	833,999,994.38	84,311,245.65	5,853,993.79	1,314,369,425.49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 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东矿公司新建采厂	84.93	84.93				自筹
国城资源硫铁钛资源循环综合利用项目	24.52	24.52	36,401,065.37	27,321,538.87	4.8309	自筹、 募集资金

宇邦矿业采矿 拓建	6.94	6.94				自筹
宇邦矿业选厂 扩建	38.07	38.07				自筹
国城实业选厂 工程	106.02	100.00				自筹
国城实业尾矿 工程	66.49	66.49				自筹
其他工程						自筹
小 计			36,401,065.37	27,321,538.87		

(3) 工程物资

项 目	期末数
专用材料	275,379.90
小 计	275,379.90

13.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运输工具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792,000.00	792,000.00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792,000.00	792,000.00
累计折旧		
期初数		
本期增加金额	288,000.00	288,000.00
1) 计提	288,000.00	288,000.00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288,000.00	288,000.00
减值准备		
期初数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项 目	运输工具	合 计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504,000.00	504,000.00
期初账面价值	792,000.00	792,000.00

14.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数字采矿软件	用友软件	非专利技术	专利权	合 计
1. 账面原值							
期初数	137,483,059.75	541,231,091.00	245,000.00	4,375,660.53	506,237.62	24,823,534.09	708,664,582.99
本期增加金额	151,606,412.16	1,723,234,966.93	7,679.24	433,085.65			1,875,282,143.98
1) 购置	102,753,750.59	174,481,876.79	7,679.24	433,085.65			277,676,392.27
2) 探转采		25,959,808.88					25,959,808.88
3) 企业合并增加	48,852,661.57	1,522,793,281.26	252,679.24				1,571,898,622.07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289,089,471.91	2,264,466,057.93	252,679.24	4,808,746.18	506,237.62	24,823,534.09	2,583,946,726.97
2. 累计摊销							
期初数	17,377,987.22	141,018,433.58	231,791.71	1,481,002.01	500,051.98	6,846,183.39	167,455,449.89
本期增加金额	9,491,580.60	66,999,339.70	4,499.98	1,158,274.74	623.76	1,841,489.76	79,495,808.54
1) 计提	4,490,871.54	41,523,289.32	4,499.98	1,158,274.74	623.76	1,841,489.76	49,019,049.10
2) 企业合并增加	5,000,709.06	25,476,050.38					30,476,759.44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26,869,567.82	208,017,773.28	236,291.69	2,639,276.75	500,675.74	8,687,673.15	246,951,258.43
3. 减值准备							
期初数						5,393,314.79	5,393,314.79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5,393,314.79	5,393,314.79
4.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262,219,904.09	2,056,448,284.65	16,387.55	2,169,469.43	5,561.88	10,742,546.15	2,331,602,153.75
期初账面价值	120,105,072.53	400,212,657.42	13,208.29	2,894,658.52	6,185.64	12,584,035.91	535,815,818.3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国城实业职工教育中心土地	538,868.87	尚未办理
东矿公司疏干水污水处理用地	2,682,225.16	尚在办理中
宇邦矿业土地使用权	40,969,336.76	尚在办理中
小 计	44,190,430.79	

15. 商誉

(1) 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宇邦矿业	195,379,468.73	357,303.59	195,022,165.14
合 计	195,379,468.73	357,303.59	195,022,165.14

(2)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数	本期企业合并形成	本期减少处置	期末数
赤峰宇邦矿业有限公司		195,379,468.73		195,379,468.73
合 计		195,379,468.73		195,379,468.73

(3)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数	本期增加计提[注]	本期减少处置	期末数
赤峰宇邦矿业有限公司		357,303.59		357,303.59
合 计		357,303.59		357,303.59

[注]商誉减值系资产评估增值部分本期摊销引起递延所得税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变动

(4)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

1)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相关信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宇邦矿业非流动资产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2,058,231,697.34

分摊至本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账面价值及分摊方法	按照收购日支付的对价与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差异分摊至本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账面价值 300,583,798.05元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2,358,815,495.39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否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是

2) 商誉减值测试的过程与方法、结论

商誉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其预计现金流量根据宇邦矿业采矿权可采年限内的现金流量预测为基础，现金流量预测使用的折现率 10.69%。

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数据包括：产品预计售价、销量、生产成本及其他相关费用。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上述关键数据。公司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根据公司聘请的内蒙古兴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赤峰宇邦矿业有限公司含商誉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内兴鼎资评字（2022）第 009 号），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为 2,438,127,836.56 元，账面价值 2,358,815,495.39 元，商誉并未出现减值损失。

16.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露天采剥工程	227,959,507.26		18,303,280.00		209,656,227.26
厂区外道路建设费	1,835,119.72		306,849.72		1,528,270.00
草牧场补偿款	1,180,923.96		161,779.32		1,019,144.64
征地款	882,097.76	278,075.00	156,461.71		1,003,711.05
耕地占用费及植被恢复费	13,426,218.84	2,789,566.50	2,267,016.60		13,948,768.74
装修费	7,464,799.24	3,717,249.34	2,964,893.62		8,217,154.96
其他	80,109.57		43,696.20		36,413.37
合计	252,828,776.35	6,784,890.84	24,203,977.17		235,409,690.02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3,961,090.47	3,687,122.73
固定资产折旧	32,076,765.87	6,808,795.5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476,517.19	1,276,194.56
预计负债	37,779,521.59	7,685,928.24
无形资产摊销	85,955,148.00	12,893,272.22
可弥补亏损	25,009,185.77	6,252,296.44
环境治理基金	2,271,033.53	340,655.03
递延收益	3,277,283.99	491,592.60
合 计	217,806,546.41	39,435,857.4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456,228,130.13	364,057,032.54
无形资产摊销	30,955,357.53	7,684,986.9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44,088.50	186,613.28
合 计	1,488,427,576.16	371,928,632.78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6,937,093.43
可抵扣亏损	217,445,171.21
小 计	274,382,264.6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数	备注
2022 年	35,750,251.54	
2023 年	24,549,409.51	
2024 年	24,962,476.68	

2025年	27,767,484.83	
2026年	104,415,548.65	
小计	217,445,171.21	

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土地征用款	12,549,045.90
钻井勘探支出[注]	68,452,219.77
预付工程、设备款	204,543,186.25
合计	285,544,451.92

[注]钻井勘探支出主要系中都矿业、国城实业为探明矿山资源储量而发生的支出

19.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数
保证借款	19,800,000.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0
应付利息	22,143,783.33
合计	141,943,783.33

20.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材料款	56,597,982.43
工程款	285,290,225.39
劳务款	60,250,554.09
设备款	70,558,297.41
合计	472,697,059.32

(2) 账龄1年以上重要的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数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温州东大矿建工程有限公司	8,048,173.54	尚未结算
赤峰拓开勘探工程有限公司	6,076,210.32	尚未结算
八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963,442.18	暂估工程款，未结算
小 计	25,087,826.04	

21. 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货款	182,408,838.69
合 计	182,408,838.69

22.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30,110,057.08	201,338,568.55	183,551,755.52	47,896,870.11
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164,868.43	14,263,147.64	14,165,344.32	262,671.75
辞退福利		698,288.00	698,288.00	
合 计	30,274,925.51	216,300,004.19	198,415,387.84	48,159,541.86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 和补贴	20,438,255.97	178,048,880.76	161,255,827.53	37,231,309.20
职工福利费	43,607.00	9,277,060.96	9,179,229.74	141,438.22
社会保险费	115,275.72	7,473,428.51	7,476,919.67	111,784.56
其中：医疗保险费	95,721.95	6,744,301.46	6,750,304.14	89,719.27
工伤保险费	6,975.99	666,946.32	664,420.93	9,501.38
生育保险费	12,577.78	62,180.73	62,194.60	12,563.91
住房公积金	27,168.98	3,185,004.00	3,204,881.00	7,291.98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 经费	9,485,749.41	3,354,194.32	2,434,897.58	10,405,046.15
小 计	30,110,057.08	201,338,568.55	183,551,755.52	47,896,870.11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154,787.60	13,890,821.20	13,794,664.72	250,944.08
失业保险费	10,080.83	372,326.44	370,679.60	11,727.67
小 计	164,868.43	14,263,147.64	14,165,344.32	262,671.75

23.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增值税	26,853,521.58
企业所得税	89,778,832.00
资源税	21,540,169.70
个人所得税	611,373.38
城市维护建设税	884,099.57
教育费附加	787,682.82
地方教育附加	525,121.88
水利建设基金	284,034.07
土地使用税	22,552.22
印花税	507,244.86
环境保护税	148,447.17
房产税	2,771.23
水土补偿保持费	1,395,395.12
合 计	143,341,245.60

24.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应付股利	19,285,710.00
其他应付款	2,857,562,420.10
合 计	2,876,848,130.10

(2) 应付股利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宇邦矿业股东李振水股利	19,285,710.00
小 计	19,285,710.00

2) 账龄 1 年以上重要的应付股利

项 目	未支付金额	未支付原因
宇邦矿业股东李振水股利	19,285,710.00	尚未支付
小 计	19,285,710.00	

(3)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应付国城集团国城实业收购款	1,973,400,000.00
应付五矿信托国城实业收购款	171,600,000.00
采矿权权益金	418,220,330.00
保证金	28,170,500.39
借款及利息	237,042,686.22
重整债务	13,727,790.68
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	3,395,239.62
其他	12,005,873.19
合 计	2,857,562,420.10

2) 账龄 1 年以上重要的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国城集团	1,973,400,000.00	备考股权收购款
五矿信托	171,600,000.00	备考股权收购款
内蒙古自治区自然资源厅	418,220,330.00	分期支付
李振水	224,695,123.23	股东借款及利息
温州盛达矿山建设有限公司	15,030,000.00	保证金
金川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7,729,965.44	重整债务, 因涉及诉讼, 款项暂未支付

小 计	2,810,675,418.67	
-----	------------------	--

25.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待转销项税	23,709,194.31
合 计	23,709,194.31

26. 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抵押借款	150,000,000.00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应计利息	261,111.11
合 计	170,261,111.11

27. 应付债券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国城转债	738,650,315.07
合 计	738,650,315.07

(2) 应付债券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数	本期发行
国城转债	100 元	2020/7/15	6 年	850,000,000.00	703,986,796.09	
小 计				850,000,000.00	703,986,796.09	

(续上表)

债券名称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本期转股	期末数
国城转债	3,399,552.50	33,980,087.56	2,549,550.00	166,571.08	738,650,315.07
小 计	3,399,552.50	33,980,087.56	2,549,550.00	166,571.08	738,650,315.07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核准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

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032号）文件核准，公司于2020年7月21日发行总额为85,000万元，债券期限为6年的可转换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可转债票面利率为：第一年为0.30%、第二年为0.50%、第三年为1.00%、第四年为1.50%、第五年为1.80%、第六年为2.00%。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其中：Q为转股数量，V为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P为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可转债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

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21.07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

28. 预计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形成原因
矿山环境综合治理费	207,259,929.04	固定资产和矿区权益弃置义务
预计罚款[注]	12,008,075.00	
合 计	219,268,004.04	

[注]主要系国城实业存在非法占地事宜受到行政处罚，根据预计处罚金额对罚款支出进行预计。2022年1月24日，公司已收到相关政府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书，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三之说明

(2) 其他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企业承担的环境保护和生态恢复等义务支出属弃置费用，按照现值计算确定应计固定资产成本的金额和相应的预计负债，在固定资产的

使用寿命内按照预计负债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利息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29. 递延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823,497.95		546,213.96	3,277,283.99	主要系政府拨付节能环保设备购置补贴
合计	3,823,497.95		546,213.96	3,277,283.99	

(2) 政府补助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注]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临河区财政局节能环保设备购置补贴	3,823,497.95		546,213.96	3,277,283.99	与资产相关
小计	3,823,497.95		546,213.96	3,277,283.99	

[注]政府补助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三)2之说明

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项目	期初数	增加	减少	期末数
本次重组前权益	2,405,995,718.97	191,175,007.18		2,597,170,726.15
因本次重组权益变动	-1,272,358,385.54	477,414,883.07		-794,943,502.47
合计	1,133,637,333.43	668,589,890.25		1,802,227,223.68

(二) 备考合并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21年度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2,836,242,339.98	1,594,894,404.66
其他业务收入	19,628,083.99	15,763,233.31
其中：与客户之间合同产生的收入	2,854,886,409.13	1,607,587,186.51
合计	2,855,870,423.97	1,610,657,637.97

(2)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主要类别的分解信息

1) 收入按商品类型分解

项 目	2021 年度	
	收入	成本
钼精矿	1,145,964,814.90	432,499,021.14
铅精矿	93,754,716.77	63,005,167.42
铅精矿含银	62,134,295.84	39,175,564.18
锌精矿	687,133,883.84	429,281,911.31
铜精矿	70,110,893.77	4,836,416.79
硫铁粉、硫精矿	58,467,647.45	6,191,400.38
硫酸	44,335,495.66	16,966,820.69
次铁精粉	83,318,661.76	19,462,017.30
有色金属贸易	591,021,929.99	583,476,085.45
托管服务	15,405,660.37	12,543,833.12
其他	3,238,408.78	148,948.73
小 计	2,854,886,409.13	1,607,587,186.51

2) 收入按商品或服务转让时间分解

项 目	2021 年度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2,839,480,748.76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15,405,660.37
小 计	2,854,886,409.13

[注]收入按主要类别的分解信息不含租赁收入 984,014.84 元

2.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1 年度
资源税	153,186,566.45
城市维护建设税	5,472,583.71
教育费附加	5,010,194.72
地方教育附加	3,293,388.60
水利建设基金	2,210,613.96
房产税	5,431,894.16

土地使用税	6,347,337.90
印花税	2,371,578.23
车船税	104,029.34
环境保护税	284,789.77
合 计	183,712,976.84

3. 销售费用

项 目	2021 年度
职工薪酬	2,373,074.61
折旧费	657,099.62
仓储费	129,903.73
化验费	464,967.06
其他	867,531.67
合 计	4,492,576.69

4. 管理费用

项 目	2021 年度
职工薪酬	75,200,796.24
折旧和摊销	33,912,113.12
业务招待费	28,008,016.99
差旅费	5,188,856.94
中介机构费	12,400,814.75
停工损失	22,701,926.42
车辆使用费	4,380,738.45
水土保持补偿费	5,469,064.31
装修费	2,734,029.25
办公费	2,185,833.45
维修费	2,170,739.47
其他	24,648,061.22

合 计	219,000,990.61
-----	----------------

5. 研发费用

项 目	2021 年度
职工薪酬	709,779.29
材料费	5,919,266.54
折旧费用	2,783,802.71
动力及能源	577,764.09
其他	670,557.03
合 计	10,661,169.66

6.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1 年度
利息支出	37,324,500.60
减：利息收入	3,986,952.71
汇兑损失	24,334.54
手续费	123,585.97
其他	82,942.21
合 计	33,568,410.61

7. 其他收益

项 目	2021 年度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注]	546,213.96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注]	4,055,769.72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82,781.85
合 计	4,684,765.53

[注]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三)2之说明

8. 投资收益

项 目	2021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25,064.29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352,698.39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	508,940.19
其中：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工具	508,940.19
合 计	481,306.09

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 目	2021 年度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1,496,364.98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1,496,364.98
合 计	21,496,364.98

10.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1 年度
坏账损失	4,315,995.38
合 计	4,315,995.38

11.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21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398,477.71
商誉减值损失	-357,303.59
合 计	-755,781.30

12.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2021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777,335.27
合 计	-777,335.27

13.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1 年度
罚没利得	321,600.00
其他	158,897.86
合 计	480,497.86

14.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1 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296,265.74
其中：固定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296,265.74
公益性捐赠支出	21,954,980.00
赞助支出	230,000.00
罚没支出	13,868,402.68
赔偿支出[注]	5,865,000.00
滞纳金支出	1,708,604.71
其他	92,247.57
合 计	45,015,500.70

[注]系子公司宇邦矿业安全事故对家属的抚恤赔偿款

15.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21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3,878,944.95
递延所得税费用	-4,077,493.73
合 计	139,801,451.22

16.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项 目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当 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98,218.28			2,398,218.28	
其中：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98,218.28			2,398,218.2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398,218.28			2,398,218.28	

(三) 其他

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957,809.13	重整资金
固定资产	213,119,762.46	借款抵押、为国城集团提供担保
无形资产	198,083,005.15	借款抵押、为国城集团提供担保
合计	420,160,576.74	

2. 政府补助

(1) 明细情况

①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期初递延收益	本期新增补助	本期摊销	期末递延收益	本期摊销列报项目	说明
临河区财政局节能环保设备购置补贴	3,823,497.95		546,213.96	3,277,283.99	其他收益	
小计	3,823,497.95		546,213.96	3,277,283.99		

② 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项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说明
稳岗补贴	47,371.32	其他收益	
以工代训	1,441,200.00	其他收益	《关于大力开展以工代训工作的通知》(内人社办发〔2020〕99号)
科技创新引导奖励	300,000.00	其他收益	《关于加快推进“科技兴蒙”行动支持科技创新若干政策措施》(内科发高字〔2019〕8号)
促进产业发展基金	1,263,000.00	其他收益	
贴息及信用贷款风险补偿	150,000.00	财务费用	《关于设立凤阳县小微企业贴息及信用贷款风险补偿专项资金通知》凤财〔2020〕76号
科技创新引导奖励资金	873,000.00	其他收益	内科发高字〔2019〕8号、内科发规字〔2020〕3号
2018年知识产权专利补助及科技成果转化补助	41,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	90,198.40	其他收益	
小 计	4,205,769.72		

(2)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4,751,983.68 元。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重组方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报告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基本情况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宇邦矿业	2021.3.12	979,690,000.00	65.00	收购

(续上表)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当期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当期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宇邦矿业	2021.3.31	进行产权交接,且实际能够控制	64,972,141.84	-56,281,619.03

2) 其他说明

2020 年 1 月 19 日, 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以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人民币 36,000.00 万元收购自然人李振水、李纳洋、李振斌持有的宇邦矿业 34% 股权事项, 公司根据协议向李振水支付诚意金 6,000.00 万元以及借款 9,000.00 万元。

2020 年 5 月, 经协商并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与李振水、李纳洋、李振斌及宇邦矿业在 2020 年 1 月 20 日已生效《股权转让协议》基础上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一)》, 并根据补充协议一向李振水支付 15,000.00 万元。

2020 年 7 月, 宇邦矿业资源核实及验证符合公司股权收购要求, 经协商并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与李振水、李纳洋、李振斌及宇邦矿业三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二)》, 约定公司以 97,969.00 万元的价格收购宇邦矿业 65% 股权, 并根据补充协议二再次向李振水支付 15,000.00 万元。

2021 年 1 月、2 月和 3 月, 公司分别向李振水支付 5,000.00 万元、3,000.00 万元、27,000.00 万元, 2021 年 4 月 20 日由公司代李振水完成代扣股权转让个人所得税的缴纳义务。

2021年3月12日，宇邦矿业65%的股权已过户至公司名下，宇邦矿业已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控制权已移交，宇邦矿业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1 年度
	宇邦矿业
合并成本	979,690,000.00
现金	979,69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979,69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784,310,531.27
商誉金额	195,379,468.73

2)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合并成本系以宇邦矿业截至2020年3月31日的净资产按照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为定价依据，经交易双方协商，公司取得宇邦矿业65%的股权的定价为979,690,000.00元。

3)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本期将宇邦矿业纳入合并范围，因交易对价大于公司享有的宇邦矿业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而形成商誉。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赤峰宇邦矿业有限公司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9,227,050.33	9,227,050.33
应收账款	566,352.82	566,352.82
预付账款	4,745,931.24	4,745,931.24
其他应收款	37,607,158.80	37,607,158.80
存货	17,480,130.41	17,480,130.41
其他流动资产	636,604.29	636,604.29
固定资产	168,228,690.39	199,135,978.89

在建工程	143,794,461.25	143,794,461.25
无形资产	1,542,071,921.31	52,737,711.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94,141,521.98	94,141,521.98
负债		
应付款项	54,281,318.72	54,281,318.72
合同负债	60,745,029.85	60,745,029.85
应付职工薪酬	2,997,372.12	2,997,372.12
应交税费	7,295,385.70	7,295,385.70
其他应付款	260,938,015.30	260,938,015.30
其他流动负债	8,087,945.55	8,087,945.55
预计负债	23,862,363.93	23,862,363.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364,606,730.37	
专项储备	29,054,074.72	29,054,074.72
净资产	1,206,631,586.56	112,811,395.47
减：少数股东权益	422,321,055.29	39,483,988.41
取得的净资产	784,310,531.27	73,327,407.06

2)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评估基准日已存在的资产、负债，按照中水致远评估有限公司以2020年3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的《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赤峰宇邦矿业有限公司股权涉及的赤峰宇邦矿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水致远评报字〔2020〕030031号）确认的评估价值持续计量至2021年3月31日的价值作为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对于评估基准日后增加的资产、负债，以账面价值作为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

2.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宁波城铭瑞祥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2021-11-10	0.00	100.00%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重组方

1. 在重要子公司中的权益

(1) 重要子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东矿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采矿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金鹏矿业	安徽	安徽	采矿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中都矿业	安徽	安徽	采矿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新海有色	内蒙古	内蒙古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国城资源	内蒙古	内蒙古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国城嘉华	北京	北京	商业	100.00		投资设立
国城国际	香港	香港	商业	100.00		投资设立
城铭瑞祥	上海	上海	商业	100.00		投资设立
天津国瑞	天津	天津	商业		100.00	投资设立
宇邦矿业	内蒙古	内蒙古	采矿业	65.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宁波城铭瑞祥	浙江	浙江	商业	100.00		投资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赤峰宇邦矿业有限公司	35.00%	-19,698,566.66		402,622,488.63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1) 资产和负债情况

子公司名称	2021.12.31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宇邦矿业	44,790,315.12	2,058,231,697.34	2,103,022,012.46	563,120,176.23	389,551,868.70	952,672,044.93

2) 损益和现金流量情况

子公司名称	2021年4-12月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宇邦矿业	64,972,141.84	-56,281,619.03	-56,281,619.03	74,794,231.03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朝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辽宁省	朝阳市	金融业	3.155		权益法核算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期末数/本期数[注]	期初数/上年同期数
流动资产	66,341,377,132.76	69,092,658,695.51
非流动资产	40,290,209,491.59	36,138,090,792.18
资产合计	106,631,586,624.35	105,230,749,487.69
流动负债	98,671,377,709.08	95,446,107,687.68
非流动负债	2,026,162,531.64	3,525,406,671.39
负债合计	100,697,540,240.72	98,971,514,359.07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5,934,046,383.63	6,259,235,128.6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87,196,286.50	197,454,737.74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87,196,286.50	197,454,737.7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972,313,261.24	1,414,612,768.66
净利润	10,304,406.22	293,987,973.6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76,022,547.22	34,215,515.82
综合收益总额	86,326,953.44	328,203,489.50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注]系朝阳银行未经审计报表数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一)2、六(一)4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97.57%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股东借款、银行借款、债权融资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	-----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银行借款	312,204,894.44	355,340,418.61	160,882,873.71	99,089,044.90	95,368,500.00
应付账款	472,697,059.32	472,697,059.32	472,697,059.32		
应付债券	738,650,315.07	750,050,606.44	3,511,472.88	30,198,666.74	716,340,466.82
其他应付款	2,876,848,130.10	2,886,082,557.60	2,885,753,790.48	328,767.12	
小 计	4,400,400,398.93	4,464,170,641.97	3,522,845,196.39	129,616,478.76	811,708,966.82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取得的银行借款、股东借款均系固定利率结息,不存在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 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 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44,088.50		1,244,088.50
(1)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44,088.50		1,244,088.50
衍生金融资产		1,244,088.50		1,244,088.50
2. 应收款项融资			39,800,461.76	39,800,461.76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 计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1,244,088.50	39,800,461.76	41,044,550.26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点价合同相关的衍生金融资产，采用上海期货交易所相关合约价格为基准确定其公允价值。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持有的应收票据，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甘肃建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甘肃省徽县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建筑材料、五金交电、仪器仪表、橡胶及塑料制品、矿产品销售	550,000,000.00	40.99	40.99

(2) 国城集团持有建新集团 100% 的股权，直接持有本公司 32.99% 的股权，国城集团直接加间接合计持有本公司 73.97% 的股权，系本公司控股股东。

吴城先生直接或间接合计持有国城集团的股权比例为 76.97%，本公司的最终控制人为吴城先生。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八之说明。

3.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联营企业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八之说明。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北京宝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闰管理）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克州亚星矿产资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克州亚星）	同受国城集团控制

察哈尔右翼前旗博海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海矿业）	同受国城集团控制
四川兰天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天化工）	同受国城集团控制
天津国城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城贸易）	同受国城集团控制
北京国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同受国城集团控制
阿克陶乾盛矿有限公司	同受国城集团控制
阿图什建宝选矿有限公司	同受国城集团控制

（二）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数
国城集团	费用分摊	639,370.00

2. 关联受托管理包情况

公司受托管理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受托资产类型	受托起始日	受托终止日	托管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
国城集团[注]	本公司	股权托管	2021.1.1	2022.3.31	协商定价	15,405,660.37

[注]为充分发挥公司矿山资源专业管理和运营优势,切实履行避免与解决同业竞争相关承诺,2020年3月13日,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国城集团签订《股权托管协议》,国城集团委托公司对其所控制的部分企业股权进行管理,托管期限1年,自2020年4月1日起至2021年3月31日止,托管费为4,200万元/年。托管企业名单为内蒙古国城实业有限公司、山西金德成信矿业有限公司、四川兰天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巴彦淖尔华澳矿业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乌拉特后旗欧布拉格铜矿有限责任公司、察哈尔右翼前旗博海矿业有限公司、西藏圣凯矿业有限公司、西藏昌都地区八宿县赛西实业有限公司、阿图什鸿利有色金属开发有限公司、克州亚星矿产资源集团有限公司、新疆葱岭能源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6日,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国城集团与公司签署《股权托管补充协议》将2021年一季度托管费由1,050.00万元调整至808.00万元

同时,公司与国城集团签订《股权托管协议》,国城集团委托公司对其所控制的部分企业股权进行管理,托管期限1年,自2021年4月1日起至2022年3月31日止,托管费调整为1,100.00万元/年。托管企业名单为内蒙古国城实业有限公司、察哈尔右翼前旗博海矿业有限公司、西藏圣凯矿业有限公司。主要系前述托管企业中巴彦淖尔华澳矿业化工集团有限

公司股权已于 2020 年 12 月转出，国城集团已于 2020 年 12 月解除了与新疆葱岭能源有限公司的合作协议，阿图什鸿利有色金属开发有限公司股权已于 2021 年 1 月被转出，山西金德成信矿业有限公司破产申请已于 2021 年 2 月被当地法院受理，克州亚星矿产资源集团有限公司股权已转出 51%，四川兰天化工科技有限公司、乌拉特后旗欧布拉格铜矿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已计划转出，西藏昌都地区八宿县赛西实业有限公司因项目自身原因，目前生产建设处于暂停阶段且预计 2021 年仍旧无法恢复生产，均不再具备托管条件

3. 关联租赁情况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国城集团	办公楼	292,556.10

4. 关联方资产转让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数
博海矿业	转让资产	249,557.52

5. 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国城集团	2,900,000,000.00	2019.10.14	按合同约定	否

[注]国城实业以自有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采矿权等资产为国城集团在哈尔滨银行成都分行的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并承担连带担保责任。2020 年 11 月，国城实业承诺：国城实业产生的现金流除满足国城实业经营必要支出外，全部用于偿还国城集团在哈尔滨银行成都分行的借款；且自 2021 年起，国城实业按季以不低于销售收入 5%比例的资金，归还国城集团在哈尔滨银行成都分行的借款；自 2021 年 9 月起，国城实业新增按月不低于销售收入 5%-10%比例的资金，归还国城集团在哈尔滨银行成都分行的借款。国城集团及吴城先生承诺自 2022 年 4 月起，国城实业于 2020 年 11 月、2021 年 9 月向哈尔滨银行成都分行出具的代国城集团还款的承诺由国城集团履行。

2022 年 4 月 8 日，国城集团、国城实业与哈尔滨银行成都分行签署了解除上述代国城集团还款承诺的《解除担保措施协议》，协议约定：在哈尔滨银行成都分行完成本公司发放贷款相关手续、国城实业签署为本公司贷款提供经营性资产抵质押及保证担保的协议并办理了对应的抵质押担保手续后，哈尔滨银行成都分行负责解除国城实业经营性资产为国城集团 29 亿元贷款所设定的全部担保措施。协议还约定：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暂停执行还款承诺；

在本公司发出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的股东大会通知之日前，解除国城实业上述还款承诺。

2022年4月22日，吴城及国城集团与国城实业签订的《保证合同》，约定吴城及国城集团以拥有的全部资产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对国城实业的担保提供保证反担保。2022年4月22日，建新集团、博海矿业、兰天化工、宝闰管理及国城贸易五家公司分别出具《担保函》，同意与国城集团、吴城共同承担上述连带保证责任

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国城集团、建新集团[注]	150,000,000.00	2021.4.16	2025.12.16	否

[注]为满足经营需要，公司以自有房产和子公司金鹏矿业采矿权作抵押，取得兰州银行发放的15,000.00万元借款，吴城、国城集团、建新集团、博海矿业、兰天化工、克州亚星、阿克陶乾盛矿有限公司、阿图什建宝选矿有限公司为本次授信无偿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担保

6.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注]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国城集团				
	-5,000,000.00	2020/1/2	不定期	
	5,000,000.00	2020/1/15	不定期	
	3,500,000.00	2020/3/6	不定期	
	2,000,000.00	2020/3/20	不定期	
	20,000,000.00	2020/4/8	不定期	
	3,000,000.00	2020/5/15	不定期	
	-10,000,000.00	2020/5/20	不定期	
	-4,950,000.00	2020/6/16	不定期	
	-4,950,000.00	2020/6/19	不定期	
	-50,000.00	2020/6/23	不定期	
	-11,450,000.00	2020/6/24	不定期	
	-8,550,000.00	2020/6/24	不定期	
	2,000,000.00	2020/7/15	不定期	
	-1,000,000.00	2020/8/14	不定期	
	1,000,000.00	2020/8/17	不定期	

	-10,000,000.00	2020/10/10	不定期	
	10,000,000.00	2020/11/2	不定期	
	-5,150,000.00	2021/2/6	不定期	
	-4,800,000.00	2021/3/4	不定期	
	-1,850,000.00	2021/4/6	不定期	
	-8,000,000.00	2021/4/15	不定期	
	-4,000,000.00	2021/4/16	不定期	
	-6,920,000.00	2021/5/10	不定期	
	-19,950,000.00	2021/6/1	不定期	票据背书
	-60,000,000.00	2021/6/16	不定期	
	-15,000,000.00	2021/6/17	不定期	
	-5,000,000.00	2021/6/18	不定期	
	-17,895,219.02	2021/6/18	不定期	票据背书
	-20,000,000.00	2021/7/5	不定期	票据背书
	-20,000,565.92	2021/7/12	不定期	票据背书
	-10,000,000.00	2021/7/20	不定期	
	-6,542,000.00	2021/8/13	不定期	
	-34,000,000.00	2021/10/15	不定期	
	-10,000,000.00	2021/10/20	不定期	
	-31,014,668.58	2021/11/29	不定期	票据背书
	-26,217,916.07	2021/12/17	不定期	票据背书
	-23,500,000.00	2021/12/20	不定期	
	-54,305,575.15	2021/12/24	不定期	票据背书
	-20,000,000.00	2021/12/28	不定期	票据背书
	-18,314,163.71	2021/12/29	不定期	票据背书
	-11,747,678.36	2021/12/30	不定期	票据背书
	-9,599,770.04	2021/12/31	不定期	票据背书
	-17,000,000.00	2021/12/31	不定期	

[注]正数表示资金拆入，负数表示资金拆出

7. 关联方利息

关联方	2021 年
国城集团	1,873,903.58

8.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本期数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44.08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国城集团[注]	322,516,546.15	1,935,099.28
小 计		322,516,546.15	1,935,099.28

[注]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国城实业累计向国城集团支付 127,938,312.79 元，计算资金占用费金额 5,251,492.77 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国城实业对国城集团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455,818,785.93 元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其他应付款	国城集团	1,973,400,000.00
	北京国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314,626.44
小 计		1,973,714,626.44

(四) 关联方承诺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控股股东国城集团以及实际控制人吴城先生仍需履行的承诺有：

1. 于 2016 年 12 月 29 日作出、2021 年 12 月变更的资产注入承诺：承诺于 2022 年底前将内蒙古国城实业有限公司注入其下属上市公司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 于 2019 年 12 月作出的资产注入承诺：在乌拉特后旗欧布拉格铜矿有限责任公司、察哈尔右翼前旗博海矿业有限公司、西藏圣凯矿业有限公司、西藏昌都地区八宿县赛西实业有限公司符合上市公司资产注入条件后三年内，通过合法程序及适当方式，将其注入本公司；

3. 2019 年 6 月，国城集团按 0 元对价受让国城实业持有的乌兰察布市白泉山庄餐饮管

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泉山庄)股权,转让时点,国城实业对白泉山庄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为0元。国城集团承诺受让白泉山庄股权前后,白泉山庄发生的一切如与国城实业相关的债务(包括或有债务在内)、赔偿等支出义务,由国城集团承担;本次股权转让后,国城实业如承担了与白泉山庄相关债务,由国城集团进行全额补偿;

4. 大苏计钼矿采矿权 2022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不低于 21,223.63 万元,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累计不低于 42,593.87 万元,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累计不低于 61,323.83 万元,承诺净利润数以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准,若业绩承诺期内各期末累计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各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数,国城集团就不足部分以现金形式向本公司进行补偿,吴城先生对该补偿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5. 本公司审议本次交易的股东大会通知发出前,国城集团偿还所占国城实业全部资金 448,580,955.36 元及资金占用费 5,143,085.71 元;自 2022 年 4 月起,国城实业于 2020 年 11 月、2021 年 9 月向哈尔滨银行成都分行出具的代国城集团还款的承诺由国城集团履行。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大额发包合同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与中铁十九局集团矿业投资有限公司签订《内蒙古国城实业有限公司大苏计钼矿露天采剥工程施工承包合同》,合同约定,采剥总量为 21,100 万 m³,采剥不含(穿孔、爆破)单价为 11.52 元/m³,采剥含(穿孔、爆破)单价为 18.2 元/m³,合同总价约为 41.567 亿元。

(二) 或有事项

1. 2008 年 3 月 31 日,重庆三中院在收到公司管理人执行完毕后报送的《关于本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情况的监督报告》后向管理人出具《重庆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函》:根据重庆三中院批准的重整计划,对按重整计划已获得清偿的债权人的剩余债权部分,债权人不得向公司主张权利。根据《企业破产法》第九十二条第二款“债权人未依照本法规定申报债权的,在重整计划执行期间不得行使权利,在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可以按照重整计划规定的同类债权的清偿条件行使权利”的规定,公司在 2007 年度已对原账面所有未申报和未到期债权按账面债权本金的 10%预计了 15,333,838.94 元的待支付款项,剩余 90%的债权按《重整计划草案》全部转入了好江贸易公司,2008 年内公司支付上述欠款中的 2,000,000.00 元、2009

年内公司支付上述欠款中的 7,600,000.00 元，2010 年度至 2021 年度未支付上述欠款，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部分债务的余额为 5,733,838.94 元。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事项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一(二)5 之说明。
3. 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行政处罚事项

2022 年 1 月 24 日，国城实业收到凉城县林草局出具的《林业和草原行政处罚决定书》（凉林草罚书字〔2022〕01 号），根据处罚书，凉城县林草局对国城实业的非法占用林草地行为处以罚款 1,586,073.00 元的行政处罚。

2022 年 1 月 24 日，国城实业收到凉城县自然资源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凉自然资源罚书字〔2022〕01 号），根据处罚书，凉城县自然资源局对国城实业非法占地的行为处以罚款 8,375,858.00 元的行政处罚。

公司已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上述罚款进行预计。

2.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一）分部信息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生产和销售矿精粉及附属产品。公司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信息。本公司按产品分类的营业收入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二)1 之说明。

（二）控股股东股权质押情况

1. 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权质押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建新集团持有公司 466,139,241 股，其中 92.46% 的股份进行了质押，国城集团持有公司 375,160,511 股，其中 99.97% 的股份进行了质押，质押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冻结股数	质押权人	冻结类型	冻结时间
------	------	------	------	------

建新集团	100,000,000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	2018/6/27
建新集团	62,000,000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	2018/6/27
建新集团	100,000,000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	2018/6/27
建新集团	74,000,000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支行	质押	2018/6/27
建新集团	30,000,000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支行	质押	2018/6/27
建新集团	29,000,000	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质押	2019/9/19
建新集团	36,000,000	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质押	2020/5/8
国城集团	313,046,900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支行	质押	2018/4/20
国城集团	62,000,000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	2018/4/23
合计	806,046,900			

2. 控股股东持有国城实业股权质押情况

根据 2019 年 10 月国城集团与哈尔滨银行成都分行签订的《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000120120190021 号），国城集团以其持有的国城实业 92% 股权为国城集团在哈尔滨银行成都分行 6.25 亿元借款（包含在前述 290,000.00 万元贷款内，详见附注十一（二）5）提供质押担保。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国城集团、国城实业与哈尔滨银行成都分行签署了解除上述股权质押的《解除担保措施协议》，协议约定：将于审议本次交易的股东大会通知发出前解除对国城实业 92% 股权的质押。

（三）控股股东期后减持事项

国城集团和银湖朱雀基金于 2022 年 2 月 18 日签署了《国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银湖朱雀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股份转让协议书》（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书》），国城集团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向银湖朱雀基金转让公司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56,87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根据《股份转让协议书》的约定，交易价格为《股份转让协议书》签署前一交易日公司二级市场收盘价的 90%，即为人民币 14.62 元/股，合计人民币 831,439,400 元。

国城集团和钜豪飞马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签署了《国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北京钜豪投资有限公司（代表钜豪飞马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关于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书》（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书》），国城集团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向飞马基金转让公司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65,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715%。根据《股份转让协议书》的约定，交易价格为《股份转让协议书》签署前一交易日公司二级市场收盘价的

90%，即为人民币 13.44 元/股，合计人民币 873,600,000 元。

（四）期后资产受限及重大关联交易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7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定以公司持有的国城资源 100%股权、东矿公司 10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以国城资源位于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后旗青山工业园区“硫钛铁资源循环综合利用项目”土地（不动产证：蒙（2020）乌拉特后旗不动产权第 0000025 号）及在建工程提供抵押担保、以东矿公司持有的采矿权（内蒙古东升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东升庙硫铁矿，证书号 C1000002009016220002664）提供抵押担保，共同为国城资源在浙商银行北京分行形成的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10,000 万元授信额度进行担保，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吴城先生为该笔授信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拟抵押资产账面价值 271,308.23 万元。

截至财务报告报出日，上述资产抵押手续已办理完毕，相关借款余额为 63,437,151.75 元。

（五）期后关联方交易

国城实业在报告期后存在如下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发生时间	交易金额
国城贸易	销售钼精矿	2022 年 3 月	15,473,972.88

（六）宇邦矿业的停产整顿事项

宇邦矿业于 2021 年发生三起安全事故，当地应急管理局向宇邦矿业出具《责令限期整改指令书》（左应急矿责改（2021）58 号），要求宇邦矿业选矿厂、尾矿库、地表工业场地所有作业地点进行全面停产整顿。

截至本财务报告出具日，宇邦矿业一直积极有序开展安全整改工作，待后续通过整改验收并经应急管理厅同意后，即可恢复正常生产。

（七）债务重组

国城实业作为债务人

国城实业于 2018 年 2 月 7 日进入重整程序，2019 年 5 月 8 日法院裁定重整程序终止，进入执行阶段，执行期 18 个月，后经管理人申请法院批准，执行期延长 1 个月，合计 19 个月。2020 年 12 月 7 日，执行期已满，管理人向法院提交的重整执行情况监督报告经法院裁定通过，重整程序终结。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重整资金尚剩余 8,957,809.13 元，主要系对金川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的 7,729,965.44 元破产债权尚未支付。

（八）租赁

1. 公司作为出租人

(1) 经营租赁

1) 租赁收入

项 目	2021 年度
租赁收入	984,014.84

2) 经营租赁资产

项 目	2021.12.31
固定资产	3,917,874.58
投资性房地产	60,994,764.18
小 计	64,912,638.76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一)11之说明。

十五、其他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21 年度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73,601.0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751,983.6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272,653.58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275,479.74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15,405,660.3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238,737.1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2,781.85	
小 计	-23,074,738.37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2,291,254.6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357,331.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7,426,151.93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每股收益(元/股)
-------	---------	-----------

	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94	0.60	0.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6.13	0.62	0.60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658,584,089.60	
非经常性损益	B	-17,426,151.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676,010,241.53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1,133,637,333.43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15,337,810.41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8	
其他	专项储备净增加额[注]	I1	22,777,928.35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注]	J1	6
	其他综合收益变动	I2	2,398,218.28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2	6
	可转换债券转股变动	I3	167,464.43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3	6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L = \frac{D+A}{2} + \frac{E \times F}{K} - \frac{G \times H}{K} \pm \frac{I \times J}{K}$	1,465,375,976.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 = A/L$	0.45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 = C/L$	0.46	

[注]专项储备净增加与净利润类似,故增减净资产次月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份确认为6个月

3.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658,584,089.60

非经常性损益	B	-17,426,151.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676,010,241.53
期初股份总数	D	1,095,555,447.00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	9,307.00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7.00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H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I	
报告期缩股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D+E+F \times G/K-H \times I/K-J$	1,095,560,876.08
基本每股收益	M=A/L	0.60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C/L	0.62

(2)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658,584,089.60
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净利润的影响数	B	-4,322,649.06
稀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662,906,738.66
非经常性损益	D	-17,426,151.93
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C-D	680,332,890.59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F	1,095,560,876.08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G	40,336,246.21
稀释后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H=F+G	1,135,897,122.30
稀释每股收益	M=C/H	0.58
扣除非经常损益稀释每股收益	N=E/H	0.60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四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晓九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7月18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设计，法律、法规和规定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

年03月31日

市场监督管理部

http://www.gsxt.gov.cn

仅为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计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胡少先

主任会计师：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溪路128号6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1988年11月21日设立，2011年6月28日转制

证书序号：0007666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19年12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为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阅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
 仅用于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资质
 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仅为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中财务顾问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
 仅用于说明梁正勇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递或披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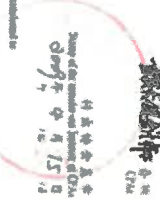


姓名 梁正勇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1年09月13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重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021371091320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本证书有效期限为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2017.3.31 - 2018.3.3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申请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单位
 Song of th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of Chongqing
 2017年9月15日

1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本证书有效期限为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renewal prior to
 2018.3.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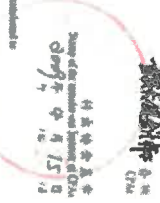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申请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单位
 Song of th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of Chongqing
 2017年9月15日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申请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单位
 Song of th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of Chongqing
 2017年9月15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申请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单位
 Song of th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of Chongqing
 2017年9月15日

仅为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阅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
 仅用于说明祝芹敏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
 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达或披露。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与年检合格名称，保持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9年3月3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与年检合格，保持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9年3月31日

2019年3月3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与年检合格名称，保持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9年3月31日

证书编号: 110601660111

No. of Certificate

发证机构名称: 重庆注册会计师协会

Issued by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年3月31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祝芹敏
YU QINMIN
198202270141
重庆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声明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原单位
CPA

接收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receiving Institute of CPAs

原单位
CPA

接收人
CPA

接收人所在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receiving Institute of CPAs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与年检合格名称，保持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信息查询网址

2019年3月31日

重庆注册会计师协会